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海外監管公告
2015年二級資本債券2024年付息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及中國債券信息網(www.chinabond.com.cn)刊登的《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二級資本債券2024年付息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策

中國長春
2024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策先生、梁向民先生及袁春雨先生；非執行董事崔強先生、張玉生先生、吳樹君先生、張立新先生及王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秋華女士、方緯谷先生、韓麗榮女士、金曉彤女士及孫甲夫先生。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二级资本债券 2024年付息公告

为保证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二级资本债券（简称：15 九台农商二级，代码：1521002）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名称：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二级资本债券
- 3、债券简称：15 九台农商二级
- 4、债券代码：1521002
- 5、发行总额：8 亿元
- 6、本计息期票面利率：6.30%
- 7、付息日：2024 年 4 月 13 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

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华

联系方式：0431-89250628

2、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奔、王一帆

联系电话：010-58377828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010-88170742

资金部 010-88170208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二级资本债券 2024 年付息公告》之盖章页)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

